

2023 年度
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四部分 附件.....	31
附件 1.....	31
附件 2.....	42

第五部分 附表.....	5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二、收入决算表.....	54
三、支出决算表.....	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综合管理。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目标绩效管理和内部督查督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行政执法。负责统筹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统筹协调自然灾

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老龄、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残疾等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业经济、民营经济、商务和经济合作、粮食和物资储备、水利、扶贫开发、移民、林业、统计、供销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管理、治理、保护等相关工作；负责牵头组织项目规划编制、申报、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综合网格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综治维稳、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

其他工作。

7. 财务管理。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 村镇建设。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农房审批等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农村道路建设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9. 信访维稳。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负责定期统计分析问题，及时报告重要信访情况，提出处置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配合基层派出所、司法所等部门做好社会稳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坚持外招内引，项目建设卓有成效。一是助推苍巴高速加快建

成。苍（溪）巴（中）高速龙山段全长 11.9 公里，隧道 3 座，龙山互通距离场镇 1.5 公里。率先完成红线征地 598.8 亩、拆迁房屋 57 套、集中安置 19 户。二是固定资产投资超额完成。2023 年 1-10 月份固定资产完成投资额 2454 万元，截至目前，我镇今年已完成新入库项目 2 个。三是紧盯任务，圆满完成。完成绿色现代川明参年产 1000 吨技改扩能项目、南阳村公共服务中心及苗木交流基地建设等项目，共完成投资 2288 万元。

坚持巩固脱贫，返贫监测稳步推进。一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效。2022 年董永村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玉带村成功创建市级乡村振兴优秀重点帮扶村。二是压实防返贫监测排查。严格省市县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大排查工作，持续巩固已纳入 21 户 59 人监测户帮扶措施稳定持续向好，及时对 2023 年新识别纳入的 14 户 43 人的监测户，逐户逐人精准施策。

坚持生态宜居，人居环境不断改善。一是着力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完成改造提升村级产业园 5 个，硬化撤并建制村道路 10 公里，整治病险山坪塘 6 口，新建渠系 2500 米，全面完成铁索桥改公路桥 1 座。二是着力人居环境整治。全年实施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 3 个，完成改厕任务 629 户。三是着力乡村治理体系。健全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自治、德治、法治“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推动平安乡村建设有效开展。

坚持改善民生，群众福祉日益增进。一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保持达 100%，柏杨小学校长唐爱明荣获市委、市政府表彰“优秀校长”。二是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152 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 21 人；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员共计 1096 人。三是加大社会面就业保障。新增城镇就业 232 人，劳动力转移就业 1.82 万余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 以内。四是医疗事业快速发展。镇村医疗服务水平显著提升，重大疫病和传染病防护能力大幅提升。

坚持农业调整，乡村振兴迸发活力。一是聚焦苗木药材特色产业，做好“插柳成荫”的文章。因地制宜、集成开发特色苗木基地 3.5 万亩，组团式发展千亩现代农业园区 5 个、百亩现代农业园区 37 个，实现年产苗木 5 亿余株、交易额 4.2 亿余元。二是聚焦集体经济抱团发展，做好“融合发展”的文章。计划完成村级集体经济抱团发展项目 1500 万元建设龙山大酒店。充分依托建成占地 38.5 亩的苗木药材市场，力争每年镇村实现收益 15 万元。

坚持共建共享，社会治理卓有成效。一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格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方案，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二是大力建设平安龙山。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应急能力提升行动，持续抓好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三是全力做好社会稳

定保障。推进重点领域信访突出矛盾化解，加强源头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和禁毒防邪工作，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行为。

坚持自身建设，提升服务群众能力。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狠抓作风建设。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三是坚持廉洁履职。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要求，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四风”。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用好“企业恳谈会”等平台，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畅通政企沟通渠道。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龙山镇人民政府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19.3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2.81 万元，下降 12.3%。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实施项目数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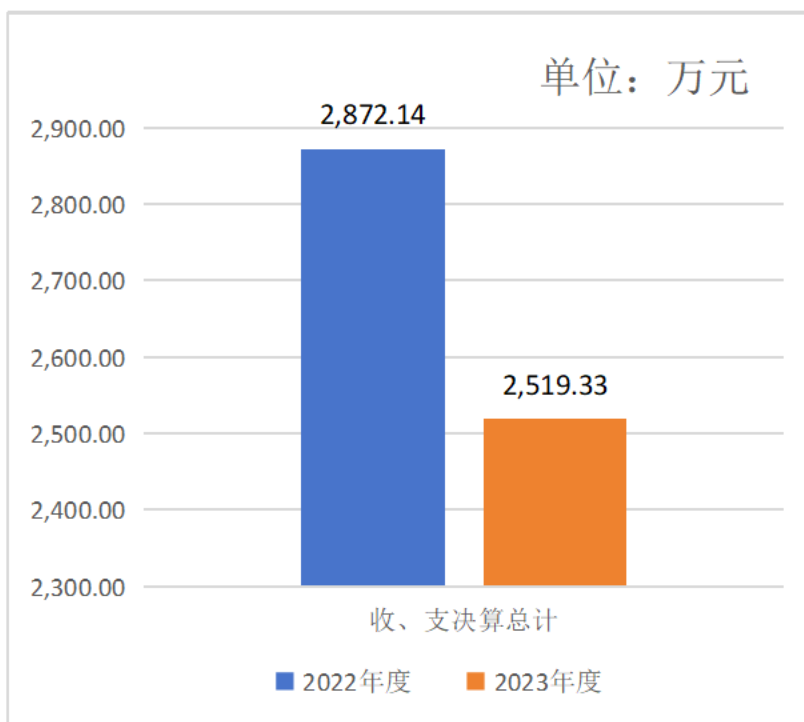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2514.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0.13 万元，占 99.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 10 万元，占 0.4%；其他收入 4.7 万元，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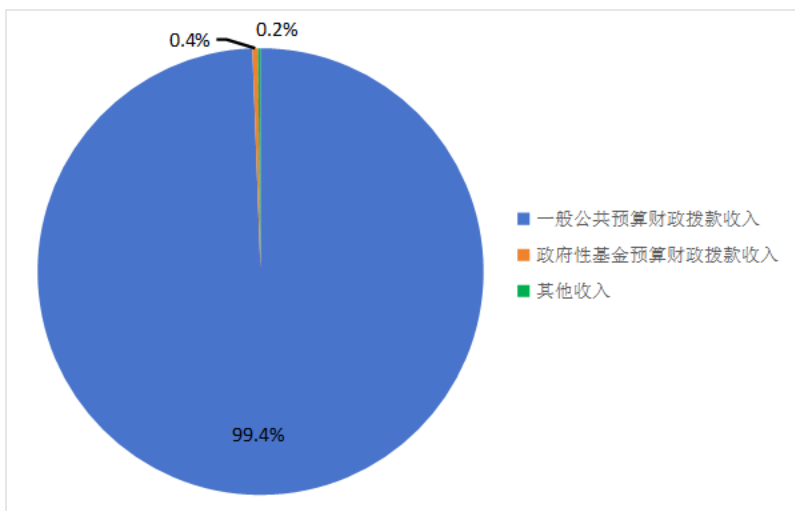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25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0.31 万元，占 58.4%；项目支出 1047.69 万元，占 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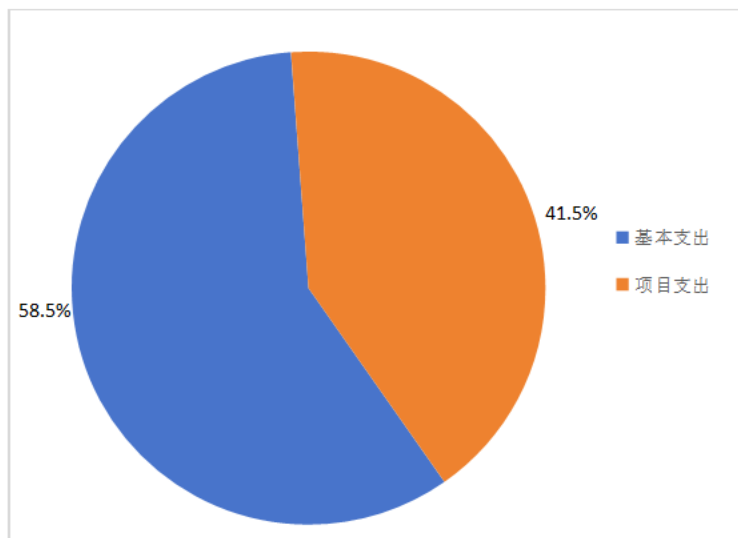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10.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3.52 万元，下降 9.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实施项目数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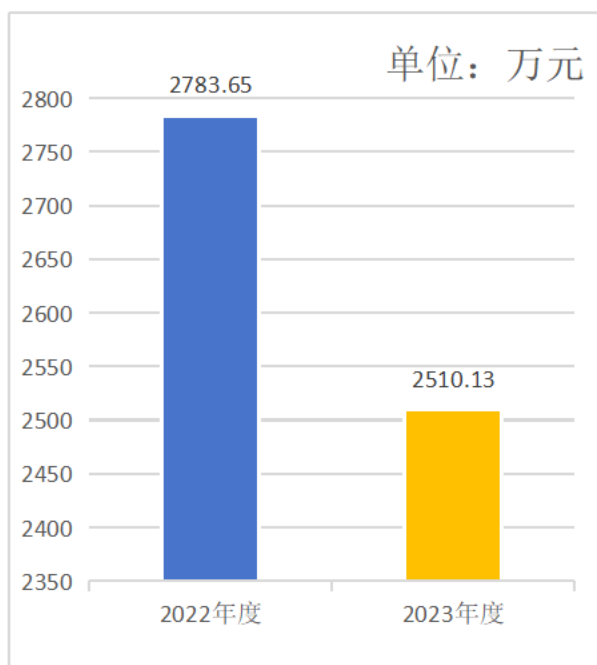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0.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3.52 万元，下降 10.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实施项目数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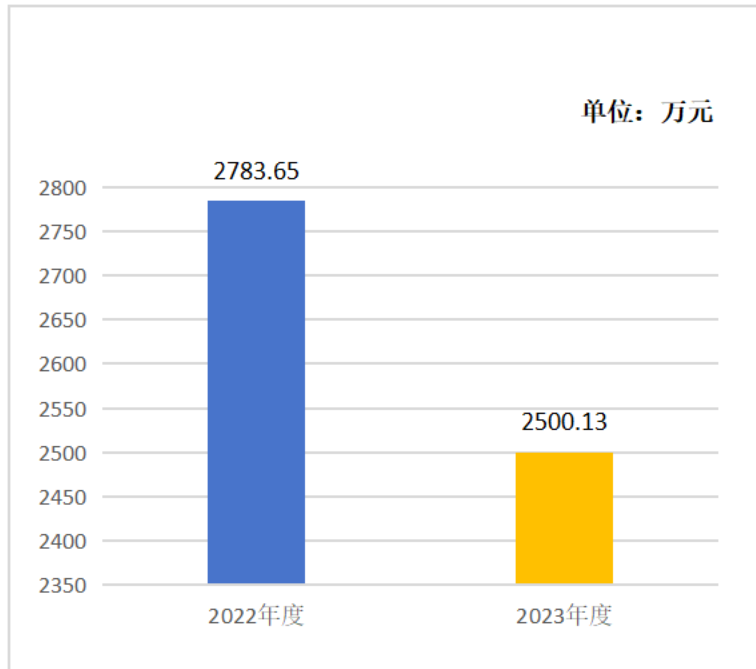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0.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4.63 万元，占 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56 万元，占 10.9%；卫生健康支出 57.14 万元，占 2.3%；节能环保支出 3.6 万元，占 0.1%；农林水支出 1088.23 万元，占 43.6%；住房保障支出 102.97 万元，占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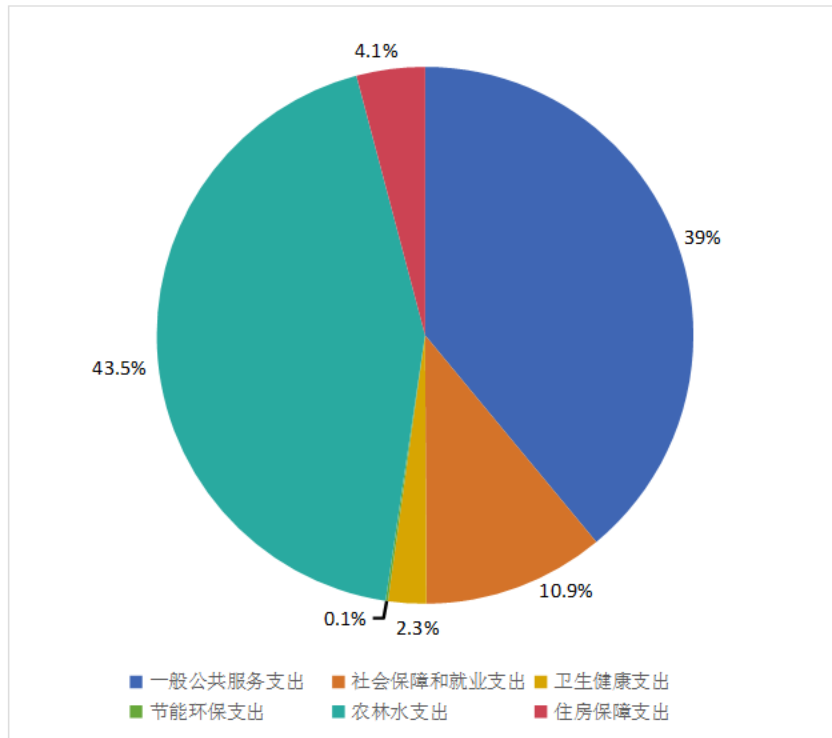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3093.1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500.1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 80.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 75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退休一次性补贴尚未发放。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 33.47 万元，支出

决算为 23.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项目完成后尚未报账。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全年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 7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5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

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3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全年预算为 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全年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 2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25.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9.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3.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3.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2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全年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全年预

算的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39.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0.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 1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9.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 4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全年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全年预算为 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 35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全年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事务完成后尚未报账。

2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全年预算为 87.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8.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完成后尚未报账。

2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 216.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9.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

项目完成后尚未报账。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完成后尚未报账。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99.8万元，支出决算为99.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完成审定金额小于预算金额，资金待回收。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773.53万元，支出决算为498.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4.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完成后尚未报账。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02.97万元，支出决算为102.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70.3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34.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41.52万元、

津贴补贴 133.51 万元、奖金 361.65 万元、绩效工资 135.4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4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5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2.9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6 万元、生活补助 32.43 万元。

公用经费 135.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48 万元、印刷费 2.12 万元、咨询费 1.5 万元、水费 1.33 万元、电费 4.24 万元、邮电费 3.84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4 万元、差旅费 29.99 万元、维修（护）费 1.09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9.93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6.39 万元、劳务费 4.4 万元、工会经费 10 万元、福利费 7.9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交通费 26.6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59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0.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较为精确。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略有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 万元，占 4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39 万元，占 56.1%。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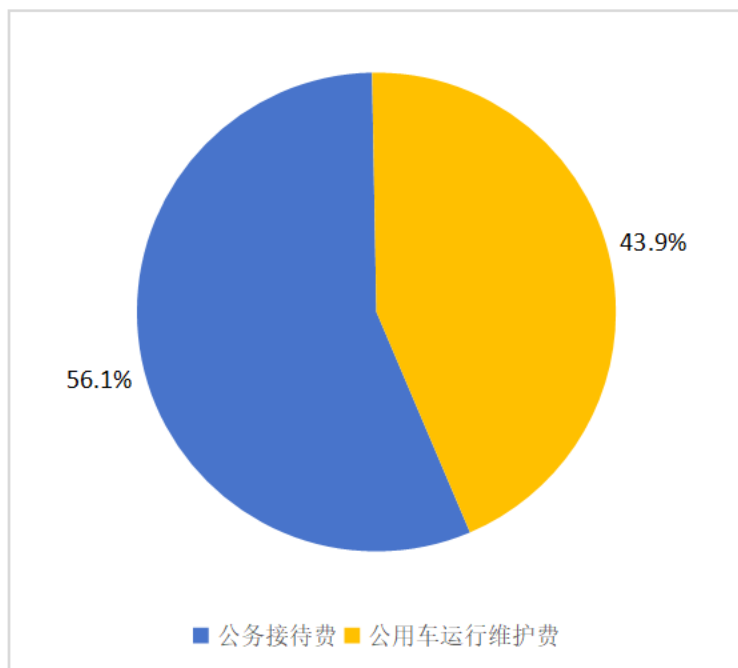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 2022 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

元，小型客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其他车型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小型客车 0 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到各村抢险救灾、事故处理、安全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0.1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上年略有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39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各部门到龙山镇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23 批次，1186 人次，共计支出 6.3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组织部到龙山开展考察工作，农业局到龙山开展业务检查工作，安委办开展安全检查工作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5.88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1.3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物价上涨，经费使用数额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龙山镇政府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山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龙山镇文柏村 2023 年度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等 4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灵凤村道路加宽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8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 年按照“保工资、保基本民生、保运转”的总基调，坚持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既保证了全镇的工资发放和机构的正常运转，又保证了必要的民生支出，我镇经济社会稳步发展，社会治安稳定，无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对下达到本镇的上级专项补助项目的建设前、建设中、建设后进行跟踪问效，严格招投标，工程严格按批复建设，保证质量和工期。项目建成后注重管护，建成后丰富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方便了人民群众的出行，改善了村容村貌，提升了人居环境，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灵凤村 2023 年度道路加宽路基建设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强化村内基础设施，通过加宽农村公路路基建设，进一步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解决 532 户 1748 人的产业发展、出行困难。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使用目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组织部转拨党建工作经费 4.7 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指除上述项目外财政用于企业改革发展方面的补助。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

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保障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

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要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四十、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

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四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四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十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政府有独立核算的机构 1 个，其中：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政治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负责统筹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治维稳、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财政所（审计站）。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执行、固定资产管理、

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内部财务支出的审计监督工作；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农房审批等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

（二）机构职能。

强化乡镇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功能，推动乡镇党委聚焦主责主业，集中精力抓党建、抓发展、抓治理、抓服务。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乡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上来，推动其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龙山镇人民政府在职人员 87 人，其中行政人员 38 人，机关工勤 3 人，事业干部 46 人，三支一扶 2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总收入 2519.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0.13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4%；其他收入 4.7 万元，占总收入的 0.2%。

（二）支出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总支出2519.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0.31万元；项目支出1047.69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结转和结余代管资金1.33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文件要求，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的二、三级指标，从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方面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在数据准确、资料齐全、佐证充分基础上综合自评得分为59.3分。

1. 履职效能。

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我坚持外招内引，项目建设卓有成效。一是助推苍巴高速加快建成。苍（溪）巴（中）高速龙山段全长11.9公里，隧道3座，龙山互通距离场镇1.5公里。率先完成红线征地598.8亩、拆迁房屋57套、集中安置19户。二是固定资产投资超额完成。2023年1-10月份固定资产完成投资额2454万元，截至目前，我镇今年已完成新入库项目2个。三是紧盯任务，圆满完成。完成绿色现代川明参年产1000吨技改扩能项目、南阳村公共服务中心及苗木交流基地

建设等项目，共完成投资 2288 万元。

民生福祉履职效果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坚持改善民生，群众福祉日益增进。一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保持达 100%，柏杨小学校长唐爱明荣获市委、市政府表彰“优秀校长”。二是提升民生保障水平。批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152 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 21 人；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员共计 1096 人。三是加大社会面就业保障。新增城镇就业 232 人，劳动力转移就业 1.82 万余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 以内。四是医疗事业快速发展。镇村医疗服务水平显著提升，重大疫病和传染病防护能力大幅提升。

提升乡村风貌履职效果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一是聚焦苗木药材特色产业，做好“插柳成荫”的文章。因地制宜、集成开发特色苗木基地 3.5 万亩，组团式发展千亩现代农业园区 5 个、百亩现代农业园区 37 个，实现年产苗木 5 亿余株、交易额 4.2 亿余元。二是聚焦集体经济抱团发展，做好“融合发展”的文章。计划完成村级集体经济抱团发展项目 1500 万元建设龙山大酒店。充分依托建成占地 38.5 亩的苗木药材市场，力争每年镇村实现收益 15 万元。

2.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2 分。按照要求，2022

年 11 月部门预算编制收集资料，12 月编制出预算初稿，后经多方征求意见，按时上报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高质量完成了预算编制工作。本单位 2023 年无非税收入等自由收入。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严格遵照执行。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预算编制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单位编制、人员情况与供养人员横向联网系统数据相符；预算编制规范、项目名称、绩效指标、项目内容说明等符合规范。

3.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指标分值 4 分。我部门已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 2 分；日常工作中财务管理制度得到落实，得 2 分。自评得分 4 分。

财务岗位设置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我部门共设置财务工作岗位 5 个，分别为财政所长、镇财会计、镇财出纳、村财会计、村财出纳。各岗位之间职责明确，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得 2 分。

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我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相关错误，得 4 分。

4. 资产管理。

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2023

年我部门严格做好资产管理，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都是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资产盘活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3 分。评分依据：本单位 2023 年无闲置资产的，得 3 分。

5. 采购管理。

2023 年本单位无采购发生，自评得分 3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705.5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6%，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4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387.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62.3%，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22 个。

1. 项目决策。

围绕决策程序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我部门 2023 年预算项目设立均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及申报程序。该项指标得分： $4 - \text{部门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 \div \text{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可量化。该项指标得分： $4 - \text{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 \div \text{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项目入库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该项指标得分： $4 - \text{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 \div \text{最终安排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2. 项目执行

资金执行同向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均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在资金执行方面，我们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效率性。通过加强预算控制、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措施，我们实现了资金与项目进度的高度匹配。同时，我们还加大了财务监督和审计力度，确保了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安全性。

项目调整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2023 年采取项目调整的项目 5 个。该项指标得分： $4 - \text{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

量 $0 \div$ 应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4$ 。

执行结果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3 分。评分依据：本部门 2023 年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各项目均按计划顺利推进并取得了显著成效。项目进度管理得当、质量控制严格、风险管理有效；项目成果丰硕、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3. 目标实现。

围绕目标完成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目标偏离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相符合，偏离度均在 30% 内。

实现效果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2.5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从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个方面来看本年度的预算项目均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经济效益方面我们实现了成本节约和收入增长的双赢局面；社会效益方面我们推动了行业的进步和发展提升了社会影响力。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部门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乡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乡政府要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要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苍溪县龙山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龙山镇人民政府在总体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以及扣分项方面，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92.8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2023年按照“保工资、保基本民生、保运转”的总基调，坚

持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既保证了全镇的工资发放和机构的正常运转，又保证了必要的民生支出，我镇经济社会稳步发展，社会治安稳定，无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对下达到本镇的上级专项补助项目的建设前、建设中、建设后进行跟踪问效，严格招投标，工程严格按批复建设，保证质量和工期。项目建成后注重管护，建成后丰富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方便了人民群众的出行，改善了村容村貌，提升了人居环境，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较大差异，原因年初预算只能保证正常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每年固定经费；上级补助收入不确定性大，不好进行预算。二是资金拨付到位不及时。三是乡镇预算经费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维护政府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在履行发展经济职能方面只能靠项目的支撑。没有服务于发展经济职能的经费保障，造成了很多工作开展被动，给我镇工作的正常运转和单位形象带来了负面影响。无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建议。

一是建议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二是建议细化预算

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三是年度预算编制后，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附件 2-1

关于灵凤村 2023 年度道路加宽路基 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该项目主要是强化村内基础设施，通过加宽农村公路路基建设，进一步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解决 532 户 1748 人的产业发展、出行困难。项目预算金额为 25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主要是强化村内基础设施，通过加宽农村公路路基建设，进一步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规划数量合理、预算测算过程详细、测算依据充分。预算控制在 2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本次项目通过现场规划、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估加强绩效管理，为项目执行和验收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项目实施的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

政支出结构，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我镇本着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负责，合理的原则，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镇严格按照项目立项批复的资金预算来使用项目资金，并确保各项支出符合项目要求及规定。

（三）评价选点。项目相关人员座谈。

（四）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现场踏勘、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及项目完成情况实施评估。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评价组织由镇分管领导、镇相关部门干部、村组干部组成，镇分管领导全面负责本项目评价工作开展，镇干部负责项目产出指标及部分效益指标的评价，村组干部负责群众满意度收集。

三、绩效分析

本次项目通过现场规划、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我镇召开专题会议，讨论了该项目规划实施问题。充分地采取了村组干部、老党员、群众代表的意见，进行实地精准规划。

2. 项目管理。严格项目管理、合理分配，增加群众收入约百分之五。

3. 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划，不超过 25 万元。

4. 项目结果。强化村内基础设施，通过加宽农村公路路基建设，进一步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民生保障。受益群众人数大于 1748 人、受益群众户数大于 532 户、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

2. 基础设施。惠及村（居）个数（个）1 个、土石方开挖 5450 立方米、浆砌块石堡坎 469 立方米、沟渠恢复 1300 米

3. 行政运转。经评价，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均无问题。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评估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

强化村内基础设施，通过加宽农村公路路基建设，进一步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解决 532 户 1748 人的产业发展、出行困难的问题。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使用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建议村组干部加强对新交付的项目维护。

附件 2-2

关于龙山镇 2023 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 项目绩效评价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项目资金来源于 2023 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20 万元。该项目主要发展金桥村、双灵村等脱贫户及监测户庭院特色产业发展,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经果园(川明参)一亩补助 1000 元;新增一头生猪补助 500 元;一只肉羊补助 300 元;一亩水产养殖补助 1000 元;新增鸡鸭一只补助 20 元;新增肉牛一头补助 1000 元,每户最高限额补助 1000 元,全镇补助约 200 户。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经果园(川明参)补助 1000 元/亩;新增一头生猪或一只肉羊或一亩水产养殖,补助 500 元/亩;新增鸡鸭一只,补助 20 元/只;新增肉牛一头,补助 1000 元/头,每户最高限额补助 1000 元,全镇补助约 200 户。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规划数量合理、预算测算过程详细、测算依据充分。预算控制在 20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本次项目通过现场规划、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

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估加强绩效管理，为项目执行和验收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项目实施的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以是否完成事前绩效目标为主要评价点，对是否严格按照项目立项批复的资金预算来使用项目资金，并对各项产出是否符合项目要求及规定作出评价。

（三）评价选点。项目相关人员座谈

（四）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现场踏勘、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评价组织由镇分管领导、镇相关部门干部、村组干部组成，镇分管领导全面负责本项目评价工作开展，镇干部负责项目产出指标及部分效益指标的评价，村组干部负责群众满意度收集。

三、绩效分析

本次项目通过现场规划、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我镇召开专题会议，讨论了该项目规划实施问题。充分地采取了村组干部、老党员、群众代表的意见，进行实地精准规划。

2. 项目管理。严格项目管理、合理分配，惠及脱贫户及监测户新增经济收入大于 0.35 万元、带动惠及脱贫户及监测户人口脱贫数大于 852 人。

3. 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划，不超过 20 万元。

4. 项目结果。保证项目按时按质量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庭院特色产业发展建设，建立长效管理制度，合理合法运用。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鸡鸭一只、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一只肉羊、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一亩水产养殖、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肉牛一头、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一头生猪、脱贫农户及监测户新增经果园（川明参）一亩。

2. 民生保障。该项目的建设内容，经镇村组多次实地精准规

划，此项目完工后项目区惠及脱贫户及监测户新增经济收入大于0.35万元、带动惠及脱贫户及监测户人口脱贫数大于852人。

3. 基础设施。项目完成以后，验收合格，积极完善报账资料，后续项目跟进回访过程中，群众满意度高。

4. 行政运转。该项目秉着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的原则，建立长效管理制度，合理合法运用。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根据项目资金安排，场镇环境卫生得到改善、乡镇基础设施改善。

四、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评估总得分为100分，该项目完成了发展金桥村、双灵村等脱贫户及监测户庭院特色产业发展，带动了村民的积极性，较好地完成了使脱贫户及监测户增收的任务。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使用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关于翔凤村 2023 年度县级乡村振兴 示范村项目绩效评价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项目资金来源于 2023 年度县级乡村振兴奖补资金项目 10 万元。该项目主要是完善翔凤村基础道路硬化建设，极大改善农业生产生活条件，提高该村经济收入和村民道路出行安全保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主要是完善翔凤村基础道路硬化建设，极大改善农业生产生活条件，提高该村经济收入和村民道路出行安全保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规划数量合理、预算测算过程详细、测算依据充分。预算控制在 1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本次项目通过现场规划、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估加强绩效管理，为项目执行和

验收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项目实施的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以是否完成事前绩效目标为主要评价点，对是否严格按照项目立项批复的资金预算来使用项目资金，并对各项产出是否符合项目要求及规定作出评价。

（三）评价选点。项目相关人员座谈

（四）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现场踏勘、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评价组织由镇分管领导、镇相关部门干部、村组干部组成，镇分管领导全面负责本项目评价工作开展，镇干部负责项目产出指标及部分效益指标的评价，村组干部负责群众满意度收集。

三、绩效分析

本次项目通过现场规划、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我镇召开专题会议，讨论了该项目规划实施问题。充分地采取了村组干部、老党员、群众代表的意见，进行实地精准规划。

2. 项目管理。严格项目管理、合理分配，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提升大于1万元、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8户。

3. 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划，不超过10万元。

4. 项目结果。保证项目按时按质量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用于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建立长效管理制度，合理合法运用。

2. 民生保障。该项目的建设内容，经镇村组多次实地精准规划，此项目完工后项目区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提升大于1万元、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8户。

3. 基础设施。项目完成以后，验收合格，积极完善报账资料，后续项目跟进回访过程中，群众满意度高。

4. 行政运转。该项目乘着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的原则，建立长效管理制度，合理合法运用。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根据项目资金安排，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提升大于1万元、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8户。

四、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评估总得分为95.1分，该项目完善翔凤村基础道路硬化建设，极大改善农业生产生活条件，提高该村经济收入和村民道路出行安全保障。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使用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